

高雄市杉林區 110 年第 1 次災害防救會報暨地區災害計畫編修會議

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10 年 4 月 28 日(星期三)下午 14 時 00 分

貳、會議地點：本所二樓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劉召集人德旺

紀錄：李順興

肆、出席人員：劉副召集人貴貞、陳建設、林芳珠(張皓宇代)、朱國棟、謝幸蓁、
曾裕慧(易孜蓁代)、郭金源、黃惠萍、黃文祈、林光雄、鄭琨中、
劉秉豐、吳佳儒、莊培沂、陳慧玲、林勤博、林運泉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各單位報告：

避難組：

- 一、請各機關人員檢視及更新聯絡人員資訊，以利後續聯繫，如有異動，請來電告知。
- 二、本區潛勢溪流在木梓及集來(往金興社區，火山及仿寮)，撤離計畫分 3 條路線撤離，請警消單位盡力協助撤離工作。
- 三、本區各里廣播器已修復完成，屆時撤離時，將透過廣播通知民眾即刻撤離。
- 四、防汛前各單位若有任何意見，可在會議上提出，請大家共同討論，讓防汛工作更加完善。

收容組：

- 一、依據「高雄市因應天然災害緊急救濟物資儲存作業要點」及「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因應各項災害民生物資儲存管理作業計畫」本所已與

本區 2 家廠商(賀買商店、高欣商行)簽訂 110 年度「高雄市杉林區公所戰災或重大災害災民救濟物資供應協定」之開口契約，內容含括六大類民生物資(糧食類、飲用水、禦寒衣物、盥洗用具類、寢具類及其他民生必需品)，並依規定期盤點及檢查保存期限。

二、本區共計 17 間避難收容所(白水泉活動中心、大愛園區活動中心、新和社區活動中心、杉林社區活動中心、上平社區活動中心、月眉社區活動中心、月美社區活動中心、新和社區舊圖書室、慈霖園(原木梓國小)、集來國小、新庄國小、月美國小、巴楠花部落中小學、杉林國中、日光小林社區活動中心、上平國小、杉林國小)，業於 4/12 完成避難收容處所各項安全性及水電設備自我檢查。

動員組：4 月份保全人數計 141 人(木梓里 21 人、集來里 120 人)。

搶修組：

一、有關「水利防救災搶險工程」、「農路緊急搶修搶險工程」及「公所維管道路及行道樹等公共設施災害搶修工程」計 3 件開口契約皆已於 4 月中旬前訂約完成。

二、本所目前備有砂包約 300 包置放於月眉里朝雲宮供民眾索取。

行政組：

一、配合應變中心各項整備工作、值班、機具維護及採購等事宜。

二、收容所各項機具(如發電機、太陽能供應熱水設備、照明等)運作檢視及維護工作。

三、做好本所辦公廳舍、經管建物防災準備工作。

四、隨時支援並協助各編組、各單位處理行政相關事項。

五、遵照辦理指揮官臨時交辦業務並隨時待命。

柒、提案討論：請討論編修本區 110 年災害防救計畫及標準作業程序(草案)。

衛生所：有關本區地區災害標準作業程序第三節(十三)安頓照顧：5、成立醫護站及安心站，協調醫療院所派員駐進安置所，為受災民眾醫療服務及心理衛生服務。建議修改為依據災情狀況，將現場情形通報衛生局，再行評估是否設置醫護站及安心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今年 5-8 月間本區將進行有關地震災害搶救之實兵演練，屆時請消防分隊、分駐所及衛生所協助配合，

杉林消防分隊：

- 一、本分隊人力為 6 人，各單位大家都是業務繁重且現在義消動員情況，因農忙關係意願越來越低，不知是否有其他方式可招募志工(義消、社團、社區)，使大家有踴躍參與的意願。
- 二、不知本次演練規模多大，如需特殊機具及人員支援時可否先行文消防局。

劉副召集人：本次實兵演練只針對地震災害搶救部分，所需人力應不會很多，需要衛生所及消防分隊支援消防車、救護車及假人安妮，機具部分由本所負責，演練重點是人員救出後如何處置及後送。本所會再召開協調會，細節上再研議，視演練狀況再決定是否行文消防局支援。

市府災防辦公室：貴區 110 年災害防救計畫及標準作業程序，經審查後大致內容都沒問題，會後會提供給承辦人書面意見，謝謝。

決議：義消或志工建議可朝區內後備軍人或農會體系及社區幹部方向努力，

餘照案通過。

玖、散會